6、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（格式）

声明函

杨彬（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）代表南召县彩虹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公司全称）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：

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，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、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。

特此声明。

供应商（盖章）：南召县彩虹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6 年 8 月 6 日